

中国循环经济协会文件

中循协发〔2014〕108号

关于申报 2015 年度循环经济领域 科技成果评价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家的科技政策和有关指示精神，引导循环经济领域自主创新，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促进循环经济行业的科技进步与发展，进一步发挥协会技术评价、技术推广和技术交流的功能，经研究决定，协会将开展 2015 年度循环经济领域科技成果评价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一、指导原则

遵照国家主管部门对科技成果评价工作的要求开展协会的科技成果评价工作。

二、申报范围

(一) 凡是具有符合循环经济产业政策的新技术、新产品科研成果的单位，均可依照本通知申报科技成果评价项目；

(二) 协会科技成果评价工作不受理个人项目。

三、申报的科技成果内容和程序

(一) 科技成果内容

1. 重大产业技术。对循环经济产业的研究具有深远影响的项目；

2. 高新技术。对转变传统经济增长模式和促进产业技术进步影响面广、经济效益巨大的共性技术、前瞻性技术与高新技术的研究成果；

3. 重点产业技术。制造业的节能降耗技术、可再生能源工程技术、环境工程技术、金属矿产固体废物回收再利用技术、煤炭工程技术、海洋工程技术等循环经济领域的项目。

(二) 申报程序

1. 各申报单位直接向协会科技部提交申报项目材料。

2. 对符合评价条件的科技成果，按照工作计划要求纳入协会年度评价计划。

四、申报工作要求

(一) 各申报单位可到协会网站 (www.chinacace.org) 下载科技成果评价有关文件。

(二) 项目申报的纸质材料一式两份邮寄至协会科技部，材料电子版发送至协会科技部邮箱。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吕征宇 010-82291770-859

牛旭东 010-82291770-865

传真：010-82291770-862

电子邮箱：kjtg@chinacace.org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22 号 2 号楼 3 层
(100037)

